

证券代码: 872968

证券简称: 德瑞斯

主办券商: 中泰证券



德瑞斯
NEEQ : 872968

山东德瑞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Derris Green Thermal Co., Ltd.



年度报告

2018

公司年度大事记

1、2018 年 5 月，为了使公司全体员工了解消防基础知识，增强自我保护能力，掌握对突发火灾的应变能力，确保员工生命安全及公司财产安全，德瑞斯组织了消防安全培训活动，全体员工参与了培训演习。

2、2018 年 8 月 8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正式挂牌。2018 年 9 月 7 日，公司董事长梁平先生及公司高层领导、政府机关领导在北京参加挂牌仪式。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4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7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3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1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4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1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	指	山东德瑞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可再生能源	指	风能、太阳能、水能、生物能、地热能、海洋能等非化石能源
分布式光伏发电	指	在用户场地附近建设，运行方式以用户侧自发自用、多余电量上网，且在配电系统平衡调节为特征的光伏发电设施。
热泵	指	一种将低位热源的热能转移到高位热源的装置，也是全世界倍受关注的新能源技术。它不同于人们所熟悉的可以提高位能的机械设备——“泵”；热泵通常是先从自然界的空气、水或土壤中获取低品位热能，经过电力做功，然后再向人们提供可被利用的高品位热能。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梁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宏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宏波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公司办公经营场所被处罚的风险	公司现拥有位于蓬莱海市路西、兴民路南面积为 13506 平方米的土地一宗，并已取得《不动产权证》；现该宗土地上已建造办公楼一栋、厂房一间及消防泵房、控制室用于办公及实际经营，上述地上建筑物虽取得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但未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房屋所有权证》，有被相关部门处罚的风险。
政策变动风险	新能源产业尚处于依靠国家政策性推动的发展阶段，产业快速发展依赖于国家政策的有序推动，若未来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以及产业政策可能出现调整，可能对公司的业务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业务开展过程中面临行业政策变动的风险。
运营资金不足的风险	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231,791.01 元，公司期末货币资金余额较低。如果公司未来不能提高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入且不能获得更多外部投资支持，公司可能由于营运资金不足，影响正常生产经营、业务规模的扩大。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光伏组件、电器材料、管道材料、供热机组、辅助材料等材料，由于原材料在公司的生产成本中所占比例较大，原材料价格波动将对公司毛利率产生较大影响。未来，如果受到宏观经济及行业供求状况的影响，公司主要原材

	料价格出现较大波动，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p>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面余额为 9,545,860.27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80.52%，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大。</p> <p>公司应收账款状况总体良好，公司采取了相对较为稳健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可能进一步上升，如果公司不能对应收账款采取更为有效的收款措施或主要客户的信用状况出现不利变化，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将增加，将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并减少公司的经营性现金流，增加公司的经营风险。</p>
技术进度与升级风险	<p>新能源服务属于科技服务型行业，对于企业自身的科技水平与研发能力有较高的要求，同时作为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与设备更新换代速度较快，这就要求行业内的公司拥有素质高、创新能力强的队伍与人才培养体系才能适应行业内的技术进步和升级。公司面临不能及时进行技术进步与升级从而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危险。</p>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p>公司实际控制人梁平持有公司 62.00%股份，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其子梁军持有公司 15.00%股份，担任公司董事；其女梁慧持有公司 10.00%股份，担任公司监事，梁平若其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可对公司经营决策、财务决策、重要人事任免和利润分配等实施重大不利影响，存在损害公司或公众投资者利益的风险。</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山东德瑞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dong Derris Green Thermal Co.,Ltd.
证券简称	德瑞斯
证券代码	872968
法定代表人	梁平
办公地址	山东省蓬莱市海市路 169 号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王宏波
职务	财务总监、董秘、董事
电话	15762237666
传真	0535-5650515
电子邮箱	drsxny_wanghb@sina.cn
公司网址	-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山东省蓬莱市海市路 169 号，2656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2 年 8 月 21 日
挂牌时间	2018 年 8 月 8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75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751 技术推广服务-7519 其他技术推广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新能源管理、新能源服务与清洁能源利用，提供从设计、投资、建设及运维服务的冷、热、电、光热等综合能源解决方案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
普通股总股本（股）	2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梁平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梁平、梁军、梁慧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684052387163D	否
注册地址	山东省蓬莱市海市路 169 号	否
注册资本（元）	2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中泰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敬鸿、叶德生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西城车公庄大街 9 五栋大楼 B1 座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1,854,762.35	14,696,937.34	-19.34%
毛利率%	33.72%	25.1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8,293.75	543,520.83	-59.8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1,775.36	431,350.20	-48.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2%	2.6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04%	2.06%	-
基本每股收益	0.01	0.03	-66.67%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9,109,956.57	29,152,235.55	-0.15%
负债总计	7,687,964.20	7,948,536.93	-3.2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421,992.37	21,203,698.62	1.0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7	1.06	0.9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6.41%	27.2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6.41%	27.27%	-
流动比率	1.56	1.79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935.41	-3,162,578.89	-
应收账款周转率	1.53	3.90	-
存货周转率	2.25	1.78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0.15%	-0.8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9.34%	50.72%	-
净利润增长率%	-59.84%	-26.99%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0,000,000	20,00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1.1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31.10
所得税影响数	4,112.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481.61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428,775.47		
应收账款	5,428,775.4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167,269.18		
应付账款	3,167,269.18			

财政部于2018年6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本公司根据相关要求按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财务报表：（1）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2）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项目并入“其他应收款”项目列报；（3）原“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并入“固定资产”项目中列报；（4）原“工程物资”项目并入“在建工程”项目中列报；（5）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6）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项目并入“其他应付款”项目列报；（7）原“专项应付款”项目并入“长期应付款”项目中列报；（8）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列示于“研发费用”项目，不再列示于“管理费用”项目。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聚焦于新能源管理、新能源服务及清洁能源利用，以“产品+服务”的形式向终端用户提供从方案规划设计、实施、系统维护等全程一体化的冷、热、电、光热等综合新能源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热泵和分布式光伏两大应用区域，利用新能源热泵技术为客户提供冬季制热、夏季供冷及供应生活热水的服务，为客户提供因地制宜的暖通设计、配套的安装、维护服务；以“项目开发+EPC+并网验收”模式为主、投资运营模式为辅开展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一定的区域性竞争优势。

公司注重商业模式的不断完善，形成包含技术与产品集成的综合服务模式，公司针对不同区域、不同类型、不同规模的项目提供系统应用技术和相关环节的服务、提供最优节能方案，通过品质、高效率的服务满足项目顺利建设以及后续稳定持续运营的质量需求，提供数据分析、智能监控的数据分析和管管理，进一步延伸服务产品线，力争成为行业内优秀的清洁能源服务商。

报告期内及报告期后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较大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业务市场，加强内部管理，继续保持公司平稳健康发展。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财务状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29,109,956.57 元，较期初减少 0.15%，主要系公司货币资金、存货及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有所减少所致，主要原因为：本期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期增加较大，导致期末货币资金较期初减少较大；期初未完工项目在本期完工，达到确认销售收入条件，同时结转营业成本，减少存货；本期待抵扣进项税金减少，导致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负债总额 7,687,964.20 元，较期初减少 3.28%，主要系应付账款减少所致，减少原因：本期支付供应商货款较多，导致应付账款减少；净资产总额 21,421,992.37 元，较期初增加 1.03%，主要系利润积累所致。

2、经营成果情况

(1) 营业收入情况

本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854,762.35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842,174.99 元，减幅 19.34%，主要原因为本期尚未完工及尚未验收的合同项目数量较多，待项目完工验收后，确认收入，因此，预计 2019 年的收入会有所提升。

(2) 成本、期间费用情况

本期营业成本金额 7,857,076.84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8.59%，主要是本期尚未完工及尚未验收的合同项目较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营业成本相应减少；本期毛利率 33.72%，较上年同期毛利率 25.13% 增加较大，主要原因为公司光伏发电系统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由 2017 年的 33.02% 增长到 52.84%，光伏发电系统的毛利率较热泵系统的毛利率高；光伏发电系统的主要成本为太阳能板，2018 年，受国家政策的影响，光伏太阳能板的价格下降，而公司销售仍按原合同约定价格执行，导致毛利率进一步提高；本期管理费用金额 2,385,676.27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0.70%，主要原因为：公司奖金计提比例增加，职工薪酬较上期增加；公司 2018 年在新三板挂牌，支付的中介服务费用增加；本期销售费用 559,506.86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35%，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本期资产减值损失金额 275,712.92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4.30%，主要原因为公司对 3 年账龄以上应收账款进行清收，2017 年公司 3 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余额为 495,313.89 元，2018 年公司 3 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余额为 77,387.00 元。。

(3) 净利润情况

本期净利润金额 218,293.75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25,227.08 元，减少比例为 59.84%，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管理费用、税金及附加较上期增加所致。公司 2018 年在新三板挂牌，支付中介服务费用增加，

因此净利润低于上年。

3、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29,935.41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392,514.30 元，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进一步的发展，同时公司加大催款力度，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上年同期公司存在较多的关联方资金拆借，本期无关联方资金拆借发生，导致本期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与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为 871,539.56 元，上期净流出为 2,655,256.75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较上期减少 1,783,717.19 元，主要原因为：公司办公楼及厂房建设已经完成，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减少。

(二) 行业情况

2018 年空气源热泵市场形势良好，国家、省市各个层面陆续制订出台了北方冬季供暖规划以及相关配套政策，提出“要率先形成电取暖等替代散烧煤的清洁供暖基本格局，按照宜电则电，宜可再生能源则可再生能源，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的原则，大力发展空气源热泵、污水源热泵、户用空气源热泵以及热泵热风机等供热形式”。在此形势下，我公司积极拓展业务范围，广泛宣传扩大影响，确保在区域内行业领先地位。2018 年相继完成了家庭户、政府项目、农贸市场、锦宏酒店等多个领域的空气源热泵供热 EPC 业务；完成营业收入 514.34 万元。

分布式太阳能光伏发电业务方面由于受 5.31 新政影响，整体分布式电站以及户用光伏业务趋于停顿状态，在此情况下，我公司深入挖掘优质客户，因地制宜的为客户设计测算最佳服务方案，完成山东石岛集团蓬莱农贸市场 380KW 分布式光伏电站 EPC 业务拓展，并于 2018 年末完工并网验收；同时完成户用光伏 4 户；完成营业收入 626.44 万元。

2019 年，热泵业务方面，我公司将继续围绕镇街老旧小区供热改造、新建规划建成区公共建筑及居民小区等领域做好项目储备工作，做到项目储备-跟踪对接（设计、报价、投标）-施工验收等环节无缝衔接，抓好采购关、设计关、施工关，继续寻找上游高端合作伙伴，确保客户群体多元化、合作伙伴多层次化，工程质量及售后服务再上新台阶。

光伏业务方面，我公司将根据国家政策导向的调整，因地制宜的采取相应措施应对市场变化。大力开拓农村户用市场和工商业优质客户。同时探讨户用光伏租赁运营的方式，通过便捷灵活的方式拓展增

收渠道。同时要深入研究行业技术应用结合情况，探讨光伏+热泵+太阳能光热的应用结合可行性；探讨光伏+电桩的应用结合；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31,791.01	0.80%	873,395.16	3.00%	-73.46%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	8,733,901.12	30.00%	5,428,775.47	18.62%	60.88%
存货	2,048,892.54	7.04%	4,923,205.45	16.89%	-58.38%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13,695,909.39	47.05%	12,244,080.74	42.00%	11.86%
在建工程			1,384,641.87	4.75%	-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预付款项	790,328.70	2.71%	583,269.84	2.00%	35.50%
其他流动资产	635.68	0.00%	150,639.49	0.52%	-99.58%
无形资产	3,189,888.00	10.96%	3,264,936.69	11.20%	-2.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5,037.65	0.77%	157,966.25	0.54%	42.4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402,743.42	8.25%	3,167,269.18	10.86%	-24.14%
预收账款	1,408,950.90	4.84%	1,469,650.90	5.04%	-4.13%
应付职工薪酬	835,830.65	2.87%	731,342.47	2.51%	14.29%
应交税费	785,197.62	2.70%	342,094.77	1.17%	129.53%
其他应付款	2,255,241.61	7.75%	1,033,825.00	3.55%	118.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04,354.61	4.13%	-100.0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2018 年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 231,791.01 元，较上年期末 873,395.16 元减少了 73.46%，主要原因系

本期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期增加较大。

2、公司 2018 年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余额 8,733,901.12 元，较上年期末 5,428,775.47 元增长 60.88%，主要原因系公司部分应收项目尚未完成收款。其中，山东蓬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临沂分公司空气源热泵空调及新风系统已经完成验收，结算金额 1,456,000.00 元，尚未收款；山东石岛集团有限公司的分布式光伏发电建设系统完成验收，结算金额 2,812,950.00 元，尚有 2,212,950.00 元尚未收款。

3、2018 其他流动资产余额 635.68 元，较上年期末 150,639.49 减少了 99.58%，主要原因系待抵扣进项税额减少所致。

4、公司 2018 年存货 2,048,892.54 元，较上年期末 4,923,205.45 元减少 58.38%，主要原因为公司生产成本减少所致，其中村里集中学项目 2017 年末的生产成本余额 2,421,021.23 元，2018 年 1 月份完成验收，结转主营业务成本。

5、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期末余额 225,037.65 元，较上年期末余额 157,966.25 元增长 42.46%，主要原因系本年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增加 3,555,621.10 元，根据公司坏账准备政策增加计提坏账准备。

6、应交税费本期末余额 785,197.62 元，较上年末期 342,094.77 元增长 129.53%，主要原因系公司本年年末确认收入的金额较大，相关税费已计提但尚未缴纳。

7、其他应付款本期末余额为 2,255,241.61 元，较上年期末余额 1,033,825.00 元增长 118.15%，其他非流动负债本期末余额为 0.00 元，较上年期末余额减少 100.00%，主要原因为公司计划于 2019 年对关联方办公楼厂房工程款进行结算，故将期初归类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的办公楼厂房工程款调整至其他应付款。

综合以上资产负债变化，未来公司现金流状况将得到明显改善。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尚有期末余额 9,545,860.27 元，其中 99.12% 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为 2 年以内，回款压力较小，保证期后足够的现金流入。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较上年期末余额减少 24.14%，期后现金流出的义务减少。同时随着办公楼、光伏电站的建成，在建工程项目减少，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将持续减少。公司目前已完成内部资金拆借的清理，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显著减少。综上所述，公司的现金流量将得到持续改善。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金额	占营业收	

		的比重		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1,854,762.35	-	14,696,937.34	-	-19.34%
营业成本	7,857,076.84	66.28%	11,002,971.23	74.87%	-28.59%
毛利率%	33.72%	-	25.13%	-	-
管理费用	2,385,676.27	20.12%	1,825,338.74	12.42%	30.70%
研发费用	-	-	-	-	-
销售费用	559,506.86	4.72%	516,383.07	3.51%	8.35%
财务费用	30,183.03	0.25%	2,235.42	0.02%	1,250.22%
资产减值损失	275,712.92	2.33%	321,725.34	2.19%	-14.30%
其他收益	16,213.82	0.14%	7,299.72	0.05%	122.12%
投资收益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348,182.12	2.94%	812,496.72	5.53%	-57.15%
营业外收入	16,450.85	0.14%	128.71	0.00%	12,681.33%
营业外支出	15,819.75	0.13%	2,292.10	0.02%	590.19%
净利润	218,293.75	1.84%	543,520.83	3.70%	-59.8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公司 2018 年营业收入 11,854,762.35 元,较上年 14,696,937.34 减少 19.34%,主要原因为本期存在尚未完工及尚未验收的合同项目较多,待项目完工验收后,确认收入。
- 2、公司 2018 年毛利率 33.72%,较上年的 25.13%增长 8.59%,主要原因为公司光伏发电系统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由 2017 年的 33.02%增长到 52.84%,光伏发电系统的毛利率较热泵系统的毛利率高;光伏发电系统的主要成本为太阳能板,2018 年,受国家政策的影响,光伏太阳能板的价格下降,而公司销售仍按原合同约定价格执行,导致毛利率进一步提高。
- 3、公司 2018 年管理费用 2,385,676.27 元,较上年 1,825,338.74 元增长 30.70%,主要原因为公司奖金计提比例增加,职工薪酬较上期增加;公司 2018 年在新三板挂牌,支付的中介服务费用增加。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1,407,803.84	14,433,371.96	-20.96%
其他业务收入	446,958.51	263,565.38	69.58%
主营业务成本	7,570,216.78	10,962,291.99	-30.94%

其他业务成本	286,860.06	40,679.24	605.18%
--------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热泵系统	5,143,419.87	43.39%	9,581,055.49	65.19%
光伏发电系统	6,264,383.97	52.84%	4,852,316.47	33.02%
其他业务收入	446,958.51	3.77%	263,565.38	1.79%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公司 2018 年光伏发电系统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52.84%，较 2017 年的 33.02%有所上升；主要原因系公司村里集中学项目在 2018 年 1 月份完工并验收完成，确认收入 3,161,838.81 元，山东石岛集团有限公司的光伏发电系统项目确认收入 2,424,956.90 元，这两个项目均为光伏发电系统项目，对收入结构的影响较大。2018 年热泵系统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3.39%，较 2017 年的 65.19%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8 年尚未验收的库存项目主要为热泵项目，待完工验收后确认收入，预计 2019 年的热泵项目收入金额及比例会有所提升。

2、本期其他业务收入 446,958.51 元，较上期 263,565.38 元增长 69.58%，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3.77%，较上期的 1.79%有所上升，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安全局、环城大厦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开始上网发电，电费收入增加；本期销售部分原材料，取得收入 183,543.33 元。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蓬莱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3,161,838.81	26.67%	否
2	山东石岛集团有限公司	2,424,956.90	20.46%	否
3	山东蓬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临沂分公司/山东蓬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37,547.89	17.19%	是
4	蓬莱阁文化文旅集团有限公司	1,076,977.54	9.08%	否
5	蓬莱文旅锦宏酒店有限公司	622,613.68	5.25%	否
合计		9,323,934.82	78.65%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常熟阿特斯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047,890.20	15.76%	否
2	无锡同方人工环境有限公司	600,069.41	9.03%	否
3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	481,153.85	7.24%	否

4	同方人工环境有限公司	388,144.72	5.84%	否
5	山东力诺瑞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285,384.62	4.29%	否
合计		2,802,642.80	42.16%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935.41	-3,162,578.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1,539.56	-2,655,256.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现金流量分析：

-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为 229,935.41 元，较上年同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3,162,578.89 元增加 3,392,514.30 元。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进一步的发展，同时公司加大催款力度，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净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3,331,289.87 元；上年同期公司存在较多的关联方资金拆借，本期无关联方资金拆借发生，导致本期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与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净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638,553.00 元。
- 2、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为 871,539.56 元，较上年同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2,655,256.75 元减少 1,783,717.19 元，主要原因为：本期构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无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本公司根据相关要求按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

业)编制财务报表：(1)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2)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项目并入“其他应收款”项目列报；(3)原“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并入“固定资产”项目中列报；(4)原“工程物资”项目并入“在建工程”项目中列报；(5)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6)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项目并入“其他应付款”项目列报；(7)原“专项应付款”项目并入“长期应付款”项目中列报；(8)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列示于“研发费用”项目，不再列示于“管理费用”项目。

(2) 公司对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对 2017 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主要影响如下：

2017.12.31/2017 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动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428,775.47	5,428,775.47
应收账款	5,428,775.47		-5,428,775.4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167,269.18	3,167,269.18
应付账款	3,167,269.18		-3,167,269.18

由于上述要求，本期和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部分项目列报内容不同，但对本期和比较期间的本公司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无影响。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立足于新能源服务领域，业务聚焦于新能源管理，新能源服务及清洁能源利用，为目标客户提供从设计、投资、建设及运维服务的冷、热、电、光热等综合能源解决方案。

多年来，我公司切实履行着社会责任，一直在做富有社会责任感的企业，把共同利益高于一切作为企业精神，把发展经济和履行社会责任有机统一起来，把承担相应的经济、环境和社会责任作为自觉行为，把企业社会责任作为提高竞争力的基础，赢得了各级政府、广大消费者和社会各界的认可。具体做法如下：

- 1、转变思想观念，积极构建社会责任体系。
- 2、大力发展经济，缓解就业压力。
- 3、强化科学管理，注重保护环境。
- 4、以人为本，关心职工。

5、加强企业诚信建设，落实企业社会责任。

2018 年 5 月公司向市一所中学进行捐赠。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运营状况良好，但是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利润均有所下滑。主要原因为库存项目尚未确认收入、个别项目回款较慢导致坏账计提等。但是在报告期内，公司毛利上升，从持续经营的角度，公司在 2019 年的盈利会有较大的改观。

2018 年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上年降低，长期偿债能力提升，同时现金流量状况良好，虽然收入有所下滑，但是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流量较上年提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状况良好，将为公司市场开拓提供充足的资金支持。

目前，公司已签约尚未形成收入的项目尚有 17 个，库存量充足，并且正在积极开拓新业务，新区域。随着库存项目的收入确认及业务的开拓，项目收入及盈利能力都会大大改善。

综上所述，可以预见 2019 年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水平均会明显增长。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件。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公司办公经营场所被处罚的风险

公司现拥有位于蓬莱海市路西、兴民路南面积为 13506 平方米的土地一宗，并已取得《不动产权证》；现该宗土地上已建造办公楼一栋、厂房一间及消防泵房、控制室用于办公及实际经营，上述地上建筑物虽取得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但未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房屋所有权证》，有被相关部门处罚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取得蓬莱市公安消防大队出具的说明，说明公司的消防验收、备案工作正在办理中，并说明公司自设立以来，消防安全管理符合有关消防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没有因违反消防管理规定而受到处罚的情形；另外，公司正在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争取早日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并办理《房屋所有权证》。

2、政策变动风险

新能源产业尚处于依靠国家政策性推动的发展阶段，产业快速发展依赖于国家政策的有序推动，若未来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以及产业政策可能出现调整，可能对公司的业务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业务开展过程中面临行业政策变动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持续关注国家针对新能源产业发展推出了系列政策，同时进一步加大研发力度和市场布局规划，建立健全公司内部风险控制体系，确保公司各项业务稳步开展。

3、运营资金不足风险

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231,791.01 元，公司期末货币资金余额较低。如果公司未来不能提高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入且不能获得更多外部投资支持，公司可能由于营运资金不足，影响正常生产经营、业务规模的扩大。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积极探索融资渠道，包括直接融资及间接融资；另一方面，公司在不影响自己信誉的前提下，充分运用供货方所提供的信用优惠，合理调度公司资金周转。

4、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光伏组件、电器材料、管道材料、供热机组、辅助材料等材料，由于原材料在公司的生产成本中所占比例较大，原材料价格波动将对公司毛利率产生较大影响。未来，如果受到宏观经济及行业供求状况的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出现较大波动，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与合格供应商保持长期的合作关系，合理安排原材料采购计划；另一方面公司针对项目需要的原材料，公司在项目合同评估及签订完毕后，立即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锁定原材料采购价格。

5、应收帐款回收风险

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面余额为 9,545,860.27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80.52%，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大。

公司应收账款状况总体良好，公司采取了相对较为稳健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可能进一步上升，如果公司不能对应收账款采取更为有效的收款措施或主要客户的信用状况出现不利变化，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将增加，将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并减少公司的经营性现金流，增加公司的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1、强化客户风险识别，对于新客户做好风险评估。2、公司将严格执行制定的信用政策，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公司业务人员对项目及时跟踪，及时按照合同约定向客户收取进度款。

6、技术进度与升级风险

新能源服务属于科技服务型行业，对于企业自身的科技水平与研发能力有较高的要求，同时作为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与设备更新换代速度较快，这就要求行业内的公司拥有素质高、创新能力强的队伍与人才培养体系才能适应行业内的技术进步和升级。公司面临不能及时进行技术进步与升级从而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强调广泛的知识共享，构建内部人才储备。同时，将激励作为管理核心，不断建立完善针对核心人员的激励机制、考评体系等相关制度，为技术人员提供良性、舒适、先进的研发氛围及技术研发平台和可实现空间，以确保技术团队稳定。

7、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梁平持有公司 62.00%股份，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其子梁军持有公司 15.00%股份，担任公司董事；其女梁慧持有公司 10.00%股份，担任公司监事，梁平若其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可对公司经营决策、财务决策、重要人事任免和利润分配等实施重大不利影响，存在损害公司或公众投资者利益的风险。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通过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来规范股东行为，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中进行了决策权限划分，明晰了相关的审批程序，使股东大会、监事会和监事会的职权得到落实，以降低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另一方面，公司拟在挂牌新三板后引入一定的机构投资者，进一步优化股权结构。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10,000,000.00	2,037,547.89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6. 其他	0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蓬莱鲍尔电气有限公司	办公楼及生产车间出租	50,854.55	已事前及时履行		-
山东蓬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车辆使用	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
蓬莱方圆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车辆使用	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

(1) 公司与蓬莱鲍尔电气有限公司签定房屋租赁合同，将公司办公楼 280.00m²（160.00 元/m²）及生产车间 860.00 m²（78.00 元/m²）出租给蓬莱鲍尔电气有限公司使用，租赁期限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 2018 年 1-6 月租金收入 50,854.55 元。

(2) 2017 年公司与山东蓬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签定车辆使用协议，无偿使用鲁 FPI577 车辆，使用期间 2017 年 12 月 13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2 日，车辆所产生的费用（车辆保险、日常维修及保养、事故等）由公司自行承担。

(3) 2017 年公司与蓬莱方圆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签定车辆使用协议，无偿使用鲁 YNY850 车辆，使用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车辆所产生的费用（车辆保险、日常维修及保养、事故等）由公司自行承担。

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18 年 3 月 15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披露的公开转让说明书详细披露。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租赁及关联方无偿提供车辆使用服务事项，均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系为公司发展而必要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活动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1. 关于资金占用事项的承诺**

为规范公司资金管理，公司股东均签署了《关于资金占用事项的承诺书》，承诺如下：

(1) 不存在公司为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进行违规

担保的情形。

(2) 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或资金情形。

(3) 本人(本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将来不至发生上述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宜。

2.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了《承诺函》,承诺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并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自该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宜。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0,000,000	100.00%	-	20,0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400,000	62.00%	-	12,400,000	62.00%
	董事、监事、高管	18,600,000	93.00%	-	18,600,000	93.00%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20,000,000	-	0	2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9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梁平	12,400,000	0	12,400,000	62.00%	12,400,000	0
2	梁军	3,000,000	0	3,000,000	15.00%	3,000,000	0
3	梁慧	2,000,000	0	2,000,000	10.00%	2,000,000	0
4	杜鹏	1,000,000	0	1,000,000	5.00%	1,000,000	0
5	吴丹	800,000	0	800,000	4.00%	800,000	0
合计		19,200,000	0	19,200,000	96.00%	19,200,000	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梁平、梁军为父子关系，梁平、梁慧为父女关系，梁军、梁慧为兄妹关系。除此之外，其他前五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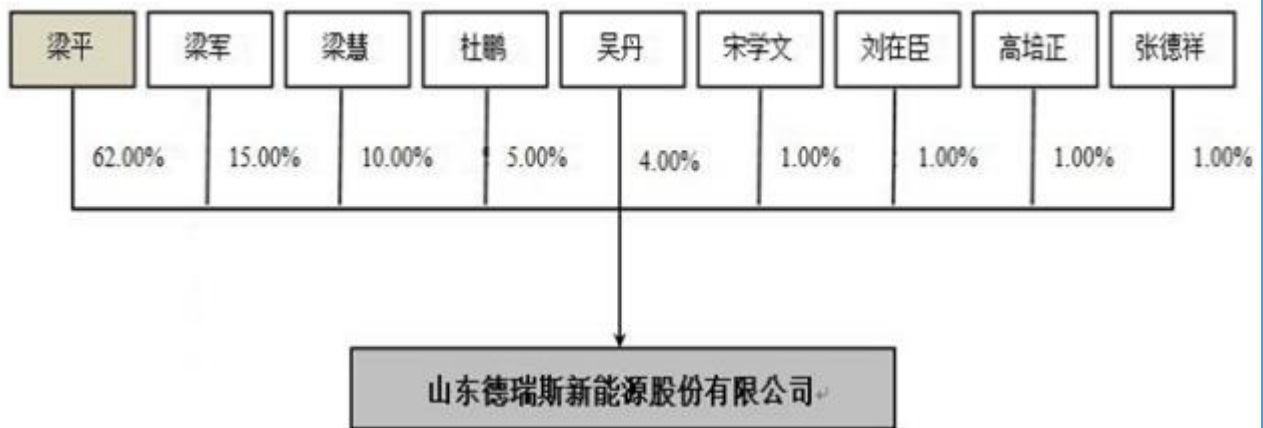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梁平持有公司 124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 62.00%，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梁平依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梁平持有公司 62.00%的股份，依其持股比例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有限公司阶段，梁平一直担任公司董事之职，其本人虽未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之职，但其作为公司创始人及控股股东，对公司董事会的决策和公司经营活动能产生重大影响，股份公司成立后，梁平担任公司董事长之职，公司董事会成员半数以上由梁平提名产生，能够对董事会的重大决策及管理层人事任免产生重大影响。综上，梁平依其出资比例所享有的表决权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决定公司经营方针、财务政策及管理层人事任免，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梁平：男，1963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5 年 10 月至 2002 年 5 月，历任蓬莱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供应科副科长、第四工程处副主任、预制厂厂长、副经理、经理；1995 年 5 月至今，供职于山东芝山集团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1999 年 3 月至今，兼任山东蓬建建工集团义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2001 年 8 月至今，兼任山东蓬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钢结构厂法定代表人；2002 年 3 月至今，供职于山东蓬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2002 年 6 月至今，供职于山东蓬建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2 年 7 月至今，兼任济南仁和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2002 年 9 月至今兼任济南大众兴和置业有限公司董事；2003 年 4 月至今，兼任青岛宏达彩色钢板有限公司董事；2003 年 6 月至今兼任山东新青路钢板有限公司董事；2003 年 7 月至今，兼任蓬莱金泓义置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03 年 9 月至今，兼任山东新青路国际钢材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2004 年 11 月至今，供职于蓬莱市润平建材检验检测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5 年 4 月至今，供职于蓬莱市义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5 年 6 月至今，供职于山东蓬建建工集团仪和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9 年 6 月至今，供职于蓬莱市游客中心加油站，担任法定代表人、经理；2009 年 12 月至今，兼任烟台海郡置业有限公司董事；2010 年 7 月至今，供职于蓬莱东海置业有限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1 年 2 月至今，供职于蓬莱翔和置业有限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011 年 7 月至今，供职于山东蓬建建工集团长岛义和置业有限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2 年 8 月至 2017 年 11 月，历任德瑞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董事；2012 年 12 月至今，兼任山东大众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3 年 1 月至今，供职于常州昌升哥伦布置业

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3 年 6 月至今，兼任蓬莱市单氏健身中心法定代表人；2013 年 6 月至今，兼任亳州昌升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3 年 8 月至今，兼任大庆昌升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3 年 9 月至今，供职于蓬莱市城源苗圃有限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4 年 1 月至今，兼任江阴市鸿晟船舶工程有限公司监事；2014 年 3 月至今，兼任大庆昌升农产品物流园有限公司监事；2014 年 3 月至今，兼任山东左岸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14 年 4 月至今，供职于山东梁氏融通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5 年 6 月至今，供职于蓬莱市平安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015 年 6 月至今，供职于蓬莱合展置业有限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5 年 8 月至今，供职于蓬莱登州农贸市场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5 月至今，供职于蓬莱市御鹏门窗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6 月至今，供职于烟台蓬建杭萧钢构有限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016 年 11 月至今，供职于蓬莱艾崮山温泉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7 年 4 月至今，兼任临沂蓬建元丰杭萧钢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 年 11 月至今，担任德瑞斯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报告期内及报告期后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权益分派情况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 领取薪酬
梁平	董事长	男	1963-4-16	大专	2017年11月23日至 2020年11月22日	是
梁军	董事	男	1987-6-29	硕士	2017年11月23日至 2020年11月22日	是
吴丹	董事、总经理	女	1979-1-5	专科	2017年11月23日至 2020年11月22日	是
刘在臣	董事	男	1967-5-29	高中	2017年11月23日至 2020年11月22日	是
王宏波	董事、财务总 监、董事会秘书	男	1973-3-22	大专	2017年11月23日至 2020年11月22日	是
张德祥	监事会主席	男	1983-12-14	大专	2017年11月23日至 2020年11月22日	是
梁慧	监事	女	1992-7-17	专科	2017年11月23日至 2020年11月22日	是
宋志良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85-11-29	专科	2017年11月23日至 2020年11月22日	是
于红霞	副总经理	女	1968-6-26	大专	2017年11月23日至 2020年11月22日	是
刘光文	副总经理	男	1966-9-30	中专	2017年11月23日至 2020年11月22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平与公司董事梁军为父子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平与公司监事梁慧为父女关系，公司董事梁军与公司监事梁慧为兄妹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平与公司董事刘在臣为郎舅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 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 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 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 票期权数量
----	----	--------------	------	--------------	----------------	----------------

梁平	董事长	12,400,000	-	12,400,000	62.00%	
梁军	董事	3,000,000	-	3,000,000	15.00%	
吴丹	董事、总经理	800,000	-	800,000	4.00%	
刘在臣	董事	200,000	-	200,000	1.00%	
王宏波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	-	-	
张德祥	监事会主席	200,000	-	200,000	1.00%	
梁慧	监事	2,000,000		2,000,000	10.00%	
宋志良	职工代表监事	-	-	-	-	
于红霞	副总经理	-	-	-	-	
刘光文	副总经理	-	-	-	-	
合计	-	18,600,000	0	18,600,000	93.0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6	7
财务人员	3	3
销售人员	4	3
技术人员	2	3
生产人员	8	8
员工总计	23	24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硕士		
本科	3	4
专科	10	10
专科以下	10	10
员工总计	23	24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1、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加 1 名人员。

2、人才引进、培训、招聘情况

公司利用多渠道进行人才招聘，采用在线招聘网站、内部推荐、校园招聘等多种招聘方式，在北京和天津分别设有负责人力资源招聘的人员。

公司一直十分重视员工的培训和发展工作，制定了系列的培训计划与人才培育项目，多层次、多渠道、多领域、多形式地加强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业务培训、一线员工的操作技能培训、管理者提升培训等，不断提高公司员工的整体素质，以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双赢共进。

3、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针对各部门制定了不同的薪酬激励政策，公司员工的年度报酬均依据公司制定的有关工资管理和等级标准的规定按月发放，年末根据公司效益情况及考核结果发放效益工资。

4、离退休职工情况

公司实行全员聘用制，无需承担离退休职工的费用。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成员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了治理制度建设，依据各项法律法规，遵照监管要求，公司修订并完善了《公司章程》及其它规章制度，提升管理效率。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的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的参会资格和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等。经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的治理机制完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给公司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等事项均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规定执行，公司的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不存在违反规定程序的重大决策。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2018年3月15日召开了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

章程做出如下修改：

1、原第三十八条（十七）：公司每年度将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期总金额；超出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金额部分中，总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包括 500 万元）或在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 20%以上的（包括 20%）的公司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

修改为：公司每年度将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期总金额；超出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金额部分中，总额在 200 万元以上的（包括 200 万元）或在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 10%以上的（包括 10%）的公司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的偶发性关联交易；

2、原第三十九条（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修改为：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3、原第三十九条（四）：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的担保

修改为：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的担保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20%的担保；

4、原一百〇四条 1：审议批准公司超出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金额部分，总额在 500 万元以内且在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 20%以下的公司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

修改为：审议批准公司超出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金额部分，总额在 200 万元以内且在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 10%以下的公司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的偶发性关联交易；

5、原一百〇四条 3：审议批准金额低于 3000 万元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值比例低于 40%的借贷行为；

修改为：审议批准金额低于 800 万元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值比例低于 40%的借贷行为；

6、原一百〇四条 4（2）：一年内累计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低于 30%，或绝对金额低于 5000 万元；

修改为：一年内累计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低于 30%，或绝对金额低于 500 万元；

7、原一百〇四条 4（3）：单笔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比例低于 30%，或绝对金额低于 1000 万元；

修改为：单笔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绝对金额低于 100 万元；

8、原一百〇四条 4（4）：一年内累计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低于 30%，或绝对金额低于 2000 万元；

修改为：一年内累计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低于 30%，或绝对金额低于 800 万元；

9、原一百〇四条 4（5）：单笔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比例低于 30%，或绝对金额低于 1000 万元；

修改为：单笔交易产生的利润绝对金额低于 100 万元；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4	<p>1、2018 年 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采取集合竞价方式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采取集合竞价方式公开转让的议案》《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中天运 2018 审字第 90474 号的审计报告》《关于确认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其他规章制度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2018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山东德瑞斯新能源热力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注销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3、2018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p>4、2018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监事会	1	2018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股东大会	2	1、2018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

		<p>过了《关于公司股票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采取集合竞价方式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采取集合竞价方式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其他规章制度的议案》。</p> <p>2、2018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德瑞斯新能源热力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注销的议案》。</p>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切实履行了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有效管理下，继续完善公司治理，并建立了多项新的治理制度，公司的各重大事项均按照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进行决策，三会召开的流程规范，决议执行情况良好。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公司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通过多种渠道与现有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进行沟通联络，并维护好与投资者的关系。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适用 不适用

(六)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在监督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具有完整的独立性和自主经营能力。

1、 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质许可、业务流程、经营场所及经营所需的关键资源，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对公司股东构成影响。本公司经营的业务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也未受本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干涉、控制而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

2、 资产独立

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发生资产重组等影响资产独立的情况。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与日常经营有关的房屋、商标所有权或使用权。各种资产权属清晰、完整，公司保持资产独立。

3、 人员独立

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均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不存在大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有用独立运行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考核、奖惩和培训制度，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自主招聘管理人员和职工，与公司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保证了公司的人员独立。

4、 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且配备独立的财务人员。根据现行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条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并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户，对财务进行独立结算，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税收缴纳，保证了公司财务独立。

5、 机构独立

独立经营办公场所，不存在混合经营。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 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 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 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信息披露等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
审计报告编号	中天运[2019]审字第 90625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西城车公庄大街 9 五栋大楼 B1 座
审计报告日期	2019 年 4 月 2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敬鸿、叶德生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p>审计报告正文：</p> <p>山东德瑞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p> <p>一、 审计意见</p> <p>我们审计了山东德瑞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瑞斯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德瑞斯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p> <p>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p>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德瑞斯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p>三、 其他信息</p> <p>德瑞斯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德瑞斯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p> <p>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p>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德瑞斯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德瑞斯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德瑞斯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德瑞斯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

德瑞斯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德瑞斯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无正文)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敬鸿

中国注册会计师：叶德生

中国·北京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31,791.01	873,395.1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五、2	8,733,901.12	5,428,775.47
预付款项	五、3	790,328.70	583,269.8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4	193,572.48	141,324.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5	2,048,892.54	4,923,205.4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635.68	150,639.49
流动资产合计		11,999,121.53	12,100,610.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7	13,695,909.39	12,244,080.74
在建工程	五、8		1,384,641.8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9	3,189,888.00	3,264,936.6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0	225,037.65	157,966.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110,835.04	17,051,625.55
资产总计		29,109,956.57	29,152,235.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五、11	2,402,743.42	3,167,269.18
预收款项	五、12	1,408,950.90	1,469,650.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13	835,830.65	731,342.47
应交税费	五、14	785,197.62	342,094.77
其他应付款	五、15	2,255,241.61	1,033,825.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687,964.20	6,744,182.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16		1,204,354.6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04,354.61
负债合计		7,687,964.20	7,948,536.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17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18	513,020.60	513,020.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19	90,897.17	69,067.8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0	818,074.60	621,610.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421,992.37	21,203,698.6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421,992.37	21,203,698.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109,956.57	29,152,235.55

法定代表人：梁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宏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宏波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1,854,762.35	14,696,937.34
其中：营业收入	五、21	11,854,762.35	14,696,937.3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522,794.05	13,891,740.34
其中：营业成本	五、21	7,857,076.84	11,002,971.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2	414,638.13	223,086.54
销售费用	五、23	559,506.86	516,383.07
管理费用	五、24	2,385,676.27	1,825,338.74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五、25	30,183.03	2,235.4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3,667.23	
资产减值损失	五、26	275,712.92	321,725.34
加：其他收益	五、27	16,213.82	7,299.7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8,182.12	812,496.72
加：营业外收入	五、28	16,450.85	128.71
减：营业外支出	五、29	15,819.75	2,292.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8,813.22	810,333.33
减：所得税费用	五、30	130,519.47	266,812.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8,293.75	543,520.8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8,293.75	543,520.8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8,293.75	543,520.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8,293.75	543,520.8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	0.03

法定代表人：梁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宏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宏波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96,277.32	9,190,269.9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440.45	5,846.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1	102,776.90	6,375,617.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10,494.67	15,571,734.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55,588.96	8,180,871.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81,845.29	1,969,237.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37,430.43	567,116.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2	1,105,694.58	8,017,088.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80,559.26	18,734,313.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935.41	-3,162,578.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71,539.56	2,655,256.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1,539.56	2,655,256.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1,539.56	-2,655,256.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1,604.15	-5,817,835.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3,395.16	6,691,230.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1,791.01	873,395.16

法定代表人：梁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宏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宏波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513,020.60				69,067.80		621,610.22		21,203,698.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513,020.60				69,067.80		621,610.22		21,203,698.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829.37		196,464.38		218,293.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8,293.75		218,293.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829.37		-21,829.37		

1. 提取盈余公积									21,829.37		-21,829.3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513,020.60				90,897.17		818,074.60		21,421,992.37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76,091.36		584,086.43		20,660,177.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76,091.36		584,086.43			20,660,177.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3,020.60				-7,023.56		37,523.79			543,520.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3,520.83			543,520.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9,067.80		-69,067.80			
1. 提取盈余公积								69,067.80		-69,067.8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6,091.36				-76,091.3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6,091.36				-76,091.36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436,929.24					-436,929.24		
四、本年期未余额	20,000,000.00				513,020.60				69,067.80		621,610.22	21,203,698.62

法定代表人：梁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宏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宏波

山东德瑞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山东德瑞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或“德瑞斯”), 2012 年 8 月成立, 2017 年 11 月 22 日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 股票名称“德瑞斯”, 股票代码“872968”。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684052387163D, 法定代表人: 梁平, 住所: 山东省蓬莱市海市路 169 号。

本公司属于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行业。经营范围: 人工环境热泵及制冷空调设备的生产、销售、安装; 合同能源管理; 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太阳能光热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运营及维护; 机电设备安装; 水电暖安装; 消防设施安装。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新能源技术应用, 为客户提供空气源热泵系统及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的设计、建设及运维服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2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 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详见本附注三、(二十四)“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 请参阅附注三、(二十八)“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公司以公历年度为会计期间，即每年从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

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

资成本。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相应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

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

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持有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不能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不属于现金。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②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③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②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③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④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

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①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②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③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 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

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一) 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公司将在资产负债表日单个客户欠款余额为100万元及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5%	15%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年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并按下列标准确认坏账损失：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款项列为坏账损失。

公司坏账损失核算采用备抵法。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和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及公司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帐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会同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分析归类，在资产负债表日按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存货

- 1、存货分类：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生产成本等。
- 2、存货计价：购入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核算。
- 3、存货的盘存制度：实行永续盘存制。
- 4、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采用“五五摊销法”进行核算。

5、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及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如果有证据证明某项存货实质上已经发生减值，则按单个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果有证据足以证明某项存货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则对该项存货全额计提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按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至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需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的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十）“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

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

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

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确认。

一般情况下，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支出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对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会计政策，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公司相关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的，则对该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并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公司改变投资性房地产用途，如用于自用时，将相关投资性房地产转入其他资产。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5	5.00%	3.80%-1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合同运营期	0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十六）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十七）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

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八）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发生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年限在一年以上各项费用，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

（二十一）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如下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 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 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 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 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 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④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 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 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二)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确认为预计负债: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 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 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 作为资产单独确认, 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

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四）收入

收入确认的原则

（1）商品销售收入

一般原则：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具体原则：

1、热泵系统：在项目安装完成，取得客户验收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2、光伏发电系统：在项目安装完成，并取得供电公司出具的并网验收意见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3、电费：合同能源管理—光伏发电项目，发电量优先供给光伏发电项目受益单位使用，并收取电费，剩余部分电量并入电网，销售给供电公司。光伏发电项目受益单位售电收入根据定期抄送的光伏发电项目电费单据并开具发票确认收入；并网售电收入根据供电公司出具的上网电量明细表开具发票，同时确认收入。

4、租赁收入：根据租赁合同，按月均摊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

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二十五) 政府补助

公司从政府有关部门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于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七）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本公司根据相关要求按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财务报表：（1）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2）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项目并入“其他应收款”项目列报；（3）原“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并入“固定资产”项目中列报；（4）原“工程物资”项目并入“在建工程”项目中列报；（5）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6）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项目并入“其他应付款”项目列报；（7）原“专项应付款”项目并入“长期应付款”项目中列报；（8）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列示于“研发费用”项目，不再列示于“管理费用”项目。

（2）公司对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对 2017 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主要影响如下：

2017.12.31/2017 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动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428,775.47	5,428,775.47
应收账款	5,428,775.47		-5,428,775.4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167,269.18	3,167,269.18
应付账款	3,167,269.18		-3,167,269.18

由于上述要求，本期和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部分项目列报内容不同，但对本期和比较期间的本公司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二十九）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十）利润分配方法

净利润按以下顺序及规定进行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2、按净利润的 10.0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分配利润。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税率

税项	计税基础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应纳税销售收入	17%、16%、11%、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1、增值税：2018 年 5 月 1 日以前，公司按规定以销售收入的 17%计提销项税，扣除可抵扣的进项税后缴纳。根据财税〔2018〕32 号文规定《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从 2018 年 5 月 1 日起，增值税纳税人应税销售行为原适用税率 17%的，税率调整为 16%，原适用税率为 11%的，税率调整为 10%。

2、所得税：公司执行 25%税率。

3、城建税：公司按增值税、消费税和营业税额的 7%计缴。

4、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按增值税的 5%计缴。

5、其他税项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缴。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3〕66 号文及〔2016〕81 号文，本公司 2018 年度，销售自产的利用太阳能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2 号文，公司月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 10 万元，将免征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水利建设基金。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1) 分项目列示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库存现金	4,347.62	5,809.42
银行存款	227,443.39	867,585.74
合计	231,791.01	873,395.16

(2)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不存在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资金。

2、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733,901.12	5,428,775.47
合计	8,733,901.12	5,428,775.47

(2) 按类别列示应收账款明细情况

项目	2018-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45,860.27	100.00	811,959.15	8.51	8,733,901.12
账龄组合	9,545,860.27	100.00	811,959.15	8.51	8,733,901.1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545,860.27	100.00	811,959.15	8.51	8,733,901.12

(续表)

项目	2018-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90,239.17	100.00	561,463.70	9.37	5,428,775.47
账龄组合	5,990,239.17	100.00	561,463.70	9.37	5,428,775.4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990,239.17	100.00	561,463.70	9.37	5,428,775.47

(3) 组合中按账龄列示应收账款明细情况

账龄	2018-12-31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504,553.37	325,227.67	5.00
1-2 年	2,956,919.90	443,537.98	15.00
2-3 年	7,000.00	2,100.00	30.00
3-4 年	69,387.00	34,693.50	50.00
4-5 年	8,000.00	6,400.00	80.00

山东德瑞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合计	9,545,860.27	811,959.15	
----	--------------	------------	--

(4) 按照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2018-12-31	账龄	占应收账款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山东石岛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12,950.00	1 年以内	23.18	110,647.50
山东蓬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临沂分公司	关联方	1,456,000.00	1 年以内	15.26	72,800.00
山东广源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658.55	1 年以内	2.10	10,032.93
		935,463.70	1-2 年	9.80	140,319.55
山东蓬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908,586.84	1 年以内	9.52	136,288.03
蓬莱阁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2,290.04	1 年以内	6.20	29,614.50
		17,802.97	1-2 年	0.19	2,670.45
合计		6,323,752.10		66.25	502,372.96

(5)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6)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应收账款。

(7)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8)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见“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五) 关联方往来”。

(9) 公司应收账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无终止确认的情况。

(10)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64.13%，主要原因为部分金额较大项目完成验收后，尚未在本年完成收款。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的账龄分析列示

账龄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60,178.70	83.53	583,269.84	100.00
1-2 年	130,150.00	16.47		
合计	790,328.70	100.00	583,269.84	100.00

(2) 按照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款项性质	2018-12-31	账龄	占预付款项比例 (%)
浙江盾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机组款	207,000.00	1 年以内	26.19
烟台尚品环境工	非关联方	机组款	101,350.00	1 年以内	12.82

山东德瑞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程有限公司			30,150.00	1-2 年	3.81
青岛科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机组款	100,000.00	1-2 年	12.65
山东桑乐太阳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机组款	42,840.00	1 年以内	5.42
烟台弘昌通风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机组款	30,000.00	1 年以内	3.80
合计			511,340.00		64.69

(3)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193,572.48	141,324.59
合计	193,572.48	141,324.59

(1) 按类别列示其他应收款明细情况

项目	2018-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7,949.35	100.00	54,376.87	21.93	193,572.48
账龄组合	247,949.35	100.00	54,376.87	21.93	193,572.4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47,949.35	100.00	54,376.87	21.93	193,572.48

(续表)

项目	2017-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0,483.99	100.00	29,159.40	17.10	141,324.59
账龄组合	170,483.99	100.00	29,159.40	17.10	141,324.59

山东德瑞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70,483.99	100.00	29,159.40	17.10	141,324.59

(2) 组合中按账龄列示其他应收款明细情况

账龄	2018-12-31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7,583.35	4,879.17	5.00
1-2 年	37,414.00	5,612.10	15.00
2-3 年	62,952.00	18,885.60	30.00
3-4 年	50,000.00	25,000.00	50.00
合计	247,949.35	54,376.87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8-12-31	2017-12-31
保证金	221,002.00	169,031.00
备用金	20,979.81	
应收增值税退税	5,967.54	1,452.99
合计	247,949.35	170,483.99

(4) 按照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8-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烟台八宝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	2-3 年	20.17	15,000.00
刘洪波	保证金	50,000.00	3-4 年	20.17	25,000.00
山东信一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38,000.00	1 年以内	15.33	1,900.00
蓬莱市财政局	保证金	37,000.00	1-2 年	14.92	5,550.00
山东齐信招标有限公司烟台分公司	保证金	30,000.00	1 年以内	12.10	1,500.00
合计		205,000.00		82.69	48,950.00

(5)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6)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 公司其他应收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无终止确认的情况。

(8) 公司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交易安排。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原材料	1,289,234.73	1,126,504.89
生产成本	759,657.81	3,796,700.56
存货余额合计	2,048,892.54	4,923,205.45
减: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净额	2,048,892.54	4,923,205.45

2018年12月31日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均高于其账面成本,故期末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 公司期末存货无用于抵押、担保的情形,也无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情况。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待抵扣税金	635.68	150,639.49
合计	635.68	150,639.49

说明:2018年待抵扣税金为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税额。

7、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专用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原值						
1、期初金额	11,027,505.48	117,770.08	228,884.96	522,214.86	782,038.36	12,678,413.74
2、本期增加	680,195.94	6,803.42			1,522,040.07	2,209,039.43
(1) 购置		6,803.42			58,402.72	65,206.14
(2) 在建工程转入	680,195.94				1,463,637.35	2,143,833.29
3、本期减少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金额	11,707,701.42	124,573.50	228,884.96	522,214.86	2,304,078.43	14,887,453.1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金额	261,903.26	68,911.80	51,970.01	20,906.70	30,641.23	434,333.00
2、本期增加	549,491.11	25,855.61	54,360.24	20,906.70	106,597.12	757,210.78
(1) 计提	549,491.11	25,855.61	54,360.24	20,906.70	106,597.12	757,210.78
3、本期减少						

山东德瑞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报告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金额	811,394.37	94,767.41	106,330.25	41,813.40	137,238.35	1,191,543.78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期初金额						
2、本期增加						
(1) 计提						
3、本期减少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金额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期末金额	10,896,307.05	29,806.09	122,554.71	480,401.46	2,166,840.08	13,695,909.39
2、期初金额	10,765,602.22	48,858.28	176,914.95	501,308.16	751,397.13	12,244,080.74

(2) 2018年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德瑞斯办公楼	8,399,854.95	产权手续正在办理
德瑞斯厂房	2,496,452.10	产权手续正在办理

(3) 公司无暂时闲置和待售的固定资产。

(4) 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5) 公司不存在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办公楼及厂房						
环城大厦分布式光伏电站				1,384,641.87		1,384,641.87
合计				1,384,641.87		1,384,641.87

(2) 重要在建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18-12-31	利息资本化累计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山东德瑞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办公楼及厂房		680,195.94	680,195.94						自筹
环城大厦分布式光伏电站	1,384,641.87	78,995.48	1,463,637.35						自筹
合计	1,384,641.87	759,191.42	2,143,833.29						

说明：环城大厦分布式光伏电站为公司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 319KW（蓬莱市北沟镇人民政府）节能项目，收益期为 20 年，期满后所有权归蓬莱市北沟镇人民政府所有，本期正式上网发电。

（3）期末在建工程中，无用于抵押、担保等情况。

9、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原值			
1、年初金额	38,082.77	3,369,600.00	3,407,682.77
2、本期增加			
（1）购置			
（2）内部研发			
3、本期减少			
（1）处置			
4、年末金额	38,082.77	3,369,600.00	3,407,682.77
二、累计摊销			
1、年初金额	30,426.08	112,320.00	142,746.08
2、本期增加	7,656.69	67,392.00	75,048.69
（1）摊销	7,656.69	67,392.00	75,048.69
3、本期减少			
（1）处置			
4、年末的金额	38,082.77	179,712.00	217,794.77
三、减值准备			
1、年初金额			
2、本期增加			
（1）计提			
3、本期减少			

山东德瑞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1) 处置			
4、年末的金额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1、年末金额		3,189,888.00	3,189,888.00
2、年初金额	7,656.69	3,257,280.00	3,264,936.69

(2) 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公司不存在无形资产抵押情况。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经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866,336.02	216,584.01	590,623.10	147,655.78
应付职工薪酬	33,814.55	8,453.64	41,241.87	10,310.47
合计	900,150.57	225,037.65	631,864.97	157,966.25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分公司未弥补亏损		158,455.15
合计		158,455.15

11、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402,743.42	3,167,269.18
合计	2,402,743.42	3,167,269.18

(2)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023,670.75	42.60	2,383,895.35	75.27
1-2 年	657,816.57	27.38	634,041.89	20.02
2-3 年	571,924.16	23.80	147,403.94	4.65
3 年以上	149,331.94	6.22	1,928.00	0.06

山东德瑞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合计	2,402,743.42	100.00	3,167,269.18	100.00
----	--------------	--------	--------------	--------

(3)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款项性质	2018-12-31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德州亚太集团有限公司	279,417.00	未结算
烟台中鑫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133,849.21	未结算
山东蓬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滨海保温工程分公司	346,299.89	未结算
合计	759,566.10	

(4)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12、预收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4,300.00	5.27	100,000.00	6.80
1-2 年			1,369,650.90	93.20
2-3 年	1,334,650.90	94.73		
合计	1,408,950.90	100.00	1,469,650.90	100.0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客户名称	款项性质	2018-12-31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烟台八宝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热泵系统款	1,334,650.90	工程暂停
合计		1,334,650.90	

(3)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13、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一、短期薪酬	731,342.47	1,826,559.27	1,722,071.09	835,830.6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8,528.18	218,528.18	
合计	731,342.47	2,045,087.45	1,940,599.27	835,830.65

(续表)

短期薪酬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6,505.85	1,539,516.33	1,456,967.04	689,055.14

山东德瑞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二、职工福利费		87,925.80	87,925.80	
三、社会保险费		111,717.88	111,717.88	
医疗保险		81,801.65	81,801.65	
工伤保险		18,230.28	18,230.28	
生育保险		11,685.95	11,685.95	
四、住房公积金		33,280.00	33,28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4,836.62	54,119.26	32,180.37	146,775.5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731,342.47	1,826,559.27	1,722,071.09	835,830.65

(续表)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210,347.10	210,347.10	
二、失业保险费		8,181.08	8,181.08	
合计		218,528.18	218,528.18	

14、应交税费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应交增值税	538,166.20	21,704.33
企业所得税	2,028.37	183,465.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98,416.00	36,691.89
教育费附加	42,178.28	15,725.0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154.11	10,483.40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4,697.62	2,620.85
印花税	4,044.50	15,770.00
应交土地使用税	27,012.00	27,012.00
应交房产税	31,652.77	21,536.95
个人所得税	2,847.77	7,085.17
合计	785,197.62	342,094.77

说明：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129.53%，主要原因为期末计提增值税较多，尚未在本期缴纳。

山东德瑞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15、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应付股利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2,255,241.61	1,033,825.00
合计	2,255,241.61	1,033,825.00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情况

款项性质	2018-12-31	2017-12-31
办公楼厂房工程款	1,174,354.61	
扶贫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	80,887.00	33,825.00
合计	2,255,241.61	1,033,825.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客户名称	款项性质	2018-12-31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山东蓬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楼厂房工程款	889,201.16	工程尾款
蓬莱市御鹏门窗有限公司	办公楼厂房工程款	285,153.45	工程尾款
合计		1,174,354.61	.

(3) 按照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2018-12-31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
蓬莱市紫荆山街道办事处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2 年	44.34
山东蓬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889,201.16	1-2 年	39.43
蓬莱市御鹏门窗有限公司	关联方	285,153.45	1-2 年	12.64
烟台尚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000.00	1 年以内	1.68
蓬莱市德盛餐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486.00	1 年以内	0.60
合计		2,225,840.61		98.69

16、其他非流动负债

款项性质	2018-12-31	2017-12-31
山东蓬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889,201.16
蓬莱市御鹏门窗有限公司		315,153.45
合计		1,204,354.61

说明：其他非流动负债为公司新建办公楼及厂房，应付施工单位款项。

17、股本

项目	2017-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其他	合计	2018-12-31
一、有限售调条件股份	20,000,000.00					20,000,000.00
1、国家持股					-	-

山东德瑞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2、国家法人持股					-	-
3、其他内资持股	20,000,000.00					20,000,00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合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18、资本公积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股本溢价	513,020.60			513,020.60
合计	513,020.60			513,020.60

19、盈余公积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法定盈余公积	69,067.80	21,829.37		90,897.17
合计	69,067.80	21,829.37		90,897.17

说明 1：本期增加系根据本期可供分配利润的 10%提取。

20、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621,610.22	584,086.4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621,610.22	584,086.43
加：本期净利润	218,293.75	543,520.8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829.37	69,067.8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转至资本公积		436,929.24
期末未分配利润	818,074.60	621,610.22

2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收入、成本分类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1,407,803.84	14,433,371.96

山东德瑞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其他业务收入-电费	212,560.63	85,878.91
其他业务收入-租赁费	50,854.55	25,198.20
其他业务收入-材料收入	183,543.33	
其他业务收入-利息收入		152,488.27
合计	11,854,762.35	14,696,937.34
主营业务成本	7,570,216.78	10,962,291.99
其他业务成本-电费	84,101.74	20,906.70
其他业务成本-租赁费	31,176.93	19,772.54
其他业务成本-材料成本	171,581.39	
合计	7,857,076.84	11,002,971.23

(2)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项目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热泵系统	5,143,419.87	3,723,949.89
光伏发电系统	6,264,383.97	3,846,266.89
合计	11,407,803.84	7,570,216.78

(续表)

项目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热泵系统	9,581,055.49	7,730,688.10
光伏发电系统	4,852,316.47	3,231,603.89
合计	14,433,371.96	10,962,291.99

22、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0,649.70	37,510.44
教育费附加	43,135.58	16,075.9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792.32	10,717.27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4,857.18	2,706.49
印花税	4,044.50	15,770.00
土地使用税	108,048.00	108,048.00
房产税	119,110.85	32,258.44
合计	414,638.13	223,086.54

23、销售费用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职工薪酬	437,618.78	421,312.72

山东德瑞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折旧费	2,228.64	10,500.54
业务宣传费	81,177.18	37,024.33
差旅费	16,108.97	28,870.34
维修费	8,979.36	4,392.55
车辆费	13,393.93	14,282.59
合计	559,506.86	516,383.07

24、管理费用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职工薪酬	859,350.73	591,175.23
折旧及摊销费	551,225.05	322,267.51
中介服务费	668,621.47	404,392.75
车辆费	15,218.55	36,672.48
办公费	104,456.17	148,637.02
差旅费	34,086.28	11,569.05
业务招待费	135,256.90	152,277.01
分公司开办费		158,347.69
其他	17,461.12	
合计	2,385,676.27	1,825,338.74

25、财务费用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手续费支出及其他	33,850.26	5,963.99
减：利息收入	3,667.23	3,728.57
合计	30,183.03	2,235.42

26、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坏账准备	275,712.92	321,725.34
合计	275,712.92	321,725.34

27、其他收益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增值税返还	15,955.00	7,299.72
代扣代缴手续费收入	258.82	
合计	16,213.82	7,299.72

28、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8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收入	16,450.85	16,450.85
合计	16,450.85	16,450.85

(续表)

项目	2017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28.71	128.71
合计	128.71	128.71

29、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对外捐赠支出	15,766.99	2,292.10
其他	52.76	
合计	15,819.75	2,292.10

3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本年所得税费用	197,590.87	354,120.59
递延所得税费用	-67,071.40	-87,308.09
合计	130,519.47	266,812.5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润总额	348,813.22	810,333.3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7,203.31	202,583.3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3,316.16	24,615.39
加计扣除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9,613.78
所得税费用	130,519.47	266,812.50

3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到的往来款	82,400.00	6,371,760.46
收到的利息收入	3,667.23	3,728.57
收到的其他	16,709.67	128.71
合计	102,776.90	6,375,617.74

3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支付的往来款	94,000.00	7,084,170.50
支付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	977,791.94	924,661.83
支付的手续费	3,850.26	5,963.99
支付的其他	30,052.38	2,292.10
合计	1,105,694.58	8,017,088.42

3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8,293.75	543,520.83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5,712.92	321,725.3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57,210.78	370,408.17
无形资产摊销	75,048.69	78,630.8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071.40	-87,308.0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74,312.91	2,525,508.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90,141.51	-3,406,096.78

山东德瑞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3,430.73	-3,508,967.5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935.41	-3,162,578.89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31,791.01	873,395.16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873,395.16	6,691,230.80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1,604.15	-5,817,835.64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现金	231,791.01	873,395.16
其中：库存现金	4,347.62	5,809.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7,443.39	867,585.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1,791.01	873,395.16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无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姓名	直接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
梁平	62.00	62.00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及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子公司及合营和联营企业。

山东德瑞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三)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山东蓬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蓬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滨海保温工程分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持股 90.67%，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赵翠兰（梁平母亲）持股 8.33%担任监事；股东、董事刘在臣担任董事
山东蓬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蓬莱渤海混凝土分公司	
山东蓬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临沂分公司	
山东梁氏融通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持股 40%，担任总经理；股东、监事会主席张德祥担任监事；股东、董事梁军持股 60%，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常州昌升哥伦布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持股 40%，同时担任总经理
蓬莱市平安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持股 60%，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股东、监事会主席张德祥担任监事
蓬莱登州农贸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持股 65%，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蓬莱艾崮山温泉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持股 70%，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梁静（梁平妹妹）持股 30%，担任监事
山东蓬建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持股 75%，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赵翠兰（梁平母亲）持股 25%，担任监事
蓬莱市城源苗圃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持股 80%，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蓬莱市义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持股 90%，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梁新明（梁平父亲）持股 10%，担任监事
蓬莱市御鹏门窗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持股 90%，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济南大众兴和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担任董事
青岛宏达彩色钢板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担任董事
山东新青路钢板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担任董事
烟台海郡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担任董事
临沂蓬建元丰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担任董事长，股东、监事会主席张德祥担任监事
济南仁和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担任法定代表人
蓬莱市单氏健身中心	实际控制人梁平担任法定代表人
山东蓬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钢结构厂	实际控制人梁平担任法定代表人
蓬莱翔和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烟台蓬建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蓬莱东海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蓬莱合展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山东蓬建建工集团长岛义和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山东蓬建建工集团仪和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赵翠兰（梁平母亲）持股 30%，担任监事
蓬莱市游客中心加油站	实际控制人梁平担任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山东德瑞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山东蓬建集团义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担任法定代表人；赵翠兰（梁平母亲）持股 48.60%
蓬莱金泓义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担任副董事长
山东大众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担任副董事长
亳州昌升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担任监事
大庆昌升农产品物流园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担任监事
大庆昌升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担任监事
山东芝山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蓬莱市润平建材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赵翠兰（梁平母亲）持股 40%，担任监事
山东新青路国际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担任法定代表人
山东左岸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持股 35%、担任监事
江阴市泓晟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平持股 20%、担任监事；董事、股东梁军（实际控制人梁平之子）持股 80%、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蓬莱方圆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股东、董事、总经理吴丹持股 33.33%，担任监事
烟台北方格栅板有限公司	股东、董事梁军持股 17%，担任董事
南京聚蚁力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股东梁军（实际控制人梁平之子）担任监事；监事、股东张德祥持股 100%，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烟台海洋金属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股东梁军（实际控制人梁平之子）担任监事
蓬莱市北沟镇尾山采石场	股东、董事刘在臣担任法定代表人
蓬莱恋海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董事刘在臣担任监事
蓬莱市滨环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董事刘在臣持股 80%，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蓬莱金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股东、监事会主席张德祥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股东、董事刘在臣担任监事
蓬莱聚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股东、监事会主席张德祥担任监事
蓬莱市盛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监事会主席张德祥担任监事；股东、董事刘在臣持股 25%，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蓬莱市渤海热力有限公司	股东、监事梁慧持股 20%；股东、董事刘在臣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蓬莱市君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监事梁慧持股 70%，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蓬莱市平顺机动车尾气检测有限公司	梁静（梁平妹妹）持股 20%，担任监事；
蓬莱市声远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梁静（梁平妹妹）持股 60%，担任监事
蓬莱鲍尔电气有限公司	梁燕（梁平妹妹）持股 91.60%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梁新明（梁平父亲）持股 8.40%，担任监事
蓬莱视线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梁燕（梁平妹妹）持股 100%，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蓬莱云蓬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梁燕（梁平妹妹）持股 50%，担任监事
蓬莱市慧平广告有限公司	尹志华（梁慧配偶）担任监事；股东、监事梁慧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山东德瑞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梁军	董事、持股 15% 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梁平之子
吴丹	董事、总经理、持股 4% 的股东
刘在臣	董事、持股 1% 的股东、梁静配偶
王宏波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张德祥	监事会主席、持股 1% 的股东
梁慧	监事、持股 10% 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梁平之女
尹志华	梁慧配偶
宋志良	职工监事
于红霞	副总经理
刘光文	副总经理
杜鹏	公司持股 5% 的股东
赵翠兰	公司实际控制人梁平母亲
梁新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梁平父亲
梁静	公司实际控制人梁平妹妹
梁燕	公司实际控制人梁平妹妹

(四) 关联交易

1、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山东蓬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热泵系统	793,103.45	154,887.17
山东蓬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临沂分公司	热泵系统	1,244,444.44	

2、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与蓬莱鲍尔电气有限公司签定房屋租赁合同，将公司办公楼 280.00m²（160.00 元/m²）及生产车间 860.00 m²（78.00 元/m²）出租给蓬莱鲍尔电气有限公司使用，租赁期限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 2018 年 1-6 月确认租金收入 50,854.55 元。

3、关联方无偿提供车辆使用服务

(1) 公司与山东蓬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签定车辆使用协议，无偿使用鲁 FPJ577 车辆，使用期间 2017 年 12 月 13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2 日，车辆所产生的费用（车辆保险、日常维修及保养、事故等）由公司自行承担。

(2) 公司与蓬莱方圆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签定车辆使用协议，无偿使用鲁 YNY850 车辆，使用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车辆所产生的费用（车辆保险、日常维修及保养、事故等）由公司自行承担。

(五) 关联方往来

关联方名称	科目名称	2018-12-31	2017-12-31
-------	------	------------	------------

山东德瑞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山东蓬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蓬莱渤海混凝土分公司	应收账款	59,387.00	59,387.00
山东蓬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908,586.84	80,532.84
蓬莱鲍尔电气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81,007.40	24,549.00
山东蓬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临沂分公司	应收账款	1,456,000.00	
山东蓬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滨海保温工程分公司	应付账款	346,299.89	346,799.89
蓬莱市滨海热力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76,764.35	77,264.35
蓬莱市御鹏门窗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285,153.45	315,153.45
山东蓬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889,201.16	889,201.16

(六)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薪酬合计	483,353.59	472,771.50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52,488.2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山东德瑞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1.10	-2,163.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631.10	150,324.88
减：所得税影响数	4,112.71	38,154.2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481.61	112,170.6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481.61	112,17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1,775.36	431,350.20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2018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2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	0.01	0.01

(续表)

报告期利润	2017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0	0.03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6	0.02	0.02

山东德瑞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山东省蓬莱市海市路 169 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山东德瑞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3 日